镇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基础设施 建设项目(EPC)工程总承包

施工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 E4113000085002931001

招 标 人: 镇平县聚鼎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盛中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 2022年4月

镇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基础设施建设 项目(EPC)工程总承包



盛中咨询

SHENGZHONGZIXUN

招 标 人: 镇平县聚鼎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盛中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 2022年

目 录

目	录	3
第一章	: 招标公告	5
第二章	: 投标人须知	12
投	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1.	总则	23
	1.1 项目概况	23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和质量要求	23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24
	1.5 费用承担	25
	1.6 保密	25
	1.7 语言文字	25
	1.8 计量单位	25
	1.9 踏勘现场	25
	1.10 投标预备会	
	1.11 分包	
	1.12 偏离	26
2.	10.7011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26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3.	V-1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2 投标报价	
	3.3 投标有效期	
	3.4 投标保证金	
	3.5 资格审查资料	
	3.6 备选投标方案	
	3.7 电子投标文件的编制和上传	
4.	投标	
	4.1 纸质版投标文件的密封标识及份数(仅对纸质版投标文件要求)	
	4.2 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4 投标文件的制作	
5.	7114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5.2 开标程序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2 评标原则	
_	6.3 评标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7.2 中标通知	
	7.3 履约担保	
	7.4 签订合同	34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34
8.1 重新招标	34
8.2 不再招标	34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35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35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35
9.5 投诉	35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36
附表一: 开标记录表	36
附表二:问题澄清通知	37
附表三:问题的澄清	38
附表四:中标结果通知书	39
附表五:确认通知	
第三章 评标办法 (综合评估法)	41
评标办法前附表	41
1. 评标方法	44
2. 评审标准	44
3. 评标程序	45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48
第1节 通用合同条款	
第2节 专用合同条款	48
第 3 节 合同附件格式	
第五章 项目概况	49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53
联合体协议书	54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57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59
三、授权委托书	60
四、投标保证金	61
五、技术方案等内容	62
六、设计、施工项目管理机构	63
七、 资格审查资料	65
八、其他材料	70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镇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EPC)工程总承包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项目镇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EPC)工程总承包已由相关部门批准建设,资金来源为自筹。招标人为镇平县聚鼎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河南盛中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EPC)及监理进行公开招标。本次招标采用全流程电子辅助招投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2.1. 项目名称:镇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EPC)工程总承包
- 2.2. 项目编号: E4113000085002931001
- 2.3. 项目概况:新建道路 12条,共计 17.9km;原有道路绿化、亮化等全面提升,共计 20km;道路配套供水管网 11.8km,污水管网 7.8km,雨水管网 11.7km,通信管网 10.4km,电力管网 22.3km,燃气管道 11km。(以上数据仅供投标时参考,实际以施工图纸设计的为准)
- 2.4 建设地点:镇平县境内
- 2.5 标段划分: 共2个标段
- 第 1 标段:镇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EPC)工程总承包
- 第 2 标段:镇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EPC)工程总承包施工全过程及缺陷责任期内的监理服务
- 2.6. 招标范围:
- 第1标段:本项目采用 EPC 总承包模式,包括建设范围内的地质勘察、设计、采购、施工等内容;

第2标段:本项目施工全过程及缺陷责任期内的监理服务。

2.7. 质量标准:

第1标段:

- 1) 勘察质量标准:符合国家及地方现行标准规范,达到合格标准;
- 2)设计质量标准:符合国家及地方现行或最新标准规范,并能够通过相关主管部门审查及设计审批;
- 3) 采购质量标准:满足项目需要,且符合有关安全、环保等强制性标准;
 - 4)施工质量标准:达到国家及地方现行施工验收规范的合格标准;

第2标段: 合格

2.8. 工期

第1标段施工工期:接招标人通知后365日历天

第2标段监理周期:施工全过程及缺陷责任期内的监理服务。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 3.1 第1标段投标人资格要求:
- 1、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 2、设计资质要求:具有市政行业工程设计甲级或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

施工资质要求: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及以上资质和公路施工总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且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设计负责人具有相关专业注册工程师,并具有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职称;

施工项目经理具有相关专业壹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并具有有效的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且未有在建项目;

施工技术负责人具有建筑工程专业高级及以上职称

4、项目团队人员需要提供劳动合同及本单位 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 意连续 6 个月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或网上打印的社保证明;

第2标段投标人资格资格:

- 1、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 2、投标人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或工程监理综合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能力;
- 3、拟任项目总监理工程师具有注册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并具有有效的注册证书;需要提供劳动合同及本单位2021年1月1日以来任意连续6个月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或网上打印的社保证明:
- 3.2 财务要求: 投标人没有处于财务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提供 2018、2019、2020 年度经会计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告,新成立公司 不足三年的从成立时间算起;
- 3.3 投标人需提供近 3 年来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承诺对象包括: 投标企业、法定代表人等),并对其真实性负责,若承诺不实,造成 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 3.4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相关信息查询截图,查询日期不得早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
- 3.5本次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的数量包含牵头人不超过3名, 联合体中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项目投标。应以具有市政公用工程资质的投标人作为联合体牵头人(联合体牵头人和联合体成员的资质需分别满足相应的资格条件;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项目中投标;)。

3.6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审查内容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填报上传企业诚信库信息为准,过期更改的诚信库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开评标现场不接受诚信库信息原件。诚信库上传信息必须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投标企业承担责任。投标人公开的信用信息隐瞒真实情况、弄虚作假或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弄虚作假的,被推荐为中标候选人、确定为中标人的取消其中标候选人、中标人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4. 招标文件获取

- 4.1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 2022 年 4 月 18 日 8 时 00 分至 2022 年 4 月 25 日 18 时 00 分;
- 4.2 招标文件获取方法:潜在投标人需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河南省•镇平县)》新版系统首页("3.0 系统入口"(http://www.zpggzy.com/)登录交易系统进行招标文件下载。(详见镇平县 公共资源交易网资料下载专区《3.0 投标人操作手册》)。若因为自身原因错过文件下载时间,造成损失由潜在投标人自行负责。
- 4.3 请各投标人在获取招标文件后及时关注网站更新信息,若因其他原因未能及时看到网上更新信息而造成的损失,招标人及代理机构将不负任何责任。
- 4.4 企业诚信库注册及 CA 办理

本项目只接受镇平县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中已加入企业诚信库的企业业务,由于镇平县交易中心启用新版电子交易系统,已在旧版系统中注册的各交易主体应重新在新版交易系统中注册完善相关信息后绑定原 CA 证书,新注册的各交易主体直接在新版交易系统中注册完善相关信息并绑定 CA 证书(详见镇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关于启用新版电子交易系统的通知》,请各潜在投标人按镇平县公共资

源交易中心网站规定及时办理,未按镇平县交易中心规定办理相关手续导致无法参与投标的,投标人责任自负)。

新版电子交易系统技术支持/信安 CA 客服: 0371-60203062/96596。 投标保证金交纳:

本项目投标保证金可采用转账、电子投标保函、免交的交纳形式,具体交纳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 (1) 转账:投标企业需严格按所投项目标段招标文件提供的银行帐号交纳保证金,确认相关信息无误,保证金必须从企业基本帐户一次性足额打入指定帐户,企业基本帐户必须与企业诚信库内填写的基本账户信息完全一致,投标保证金到账情况以开标时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显示的银行数据为准,系统未显示或未按照招标文件相关要求交纳均视为未缴纳保证金,不能参加开标活动。
- (2) 电子投标保函: 投标企业必须首先确认本企业诚信库内填写的基本账户相关信息真实准确,企业可以在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业务管理"电子保函申请"功能中自主选择电子保函平台、承保机构办理电子保函业务,办理电子投标保函费用必须出自投标企业基本账户。开标时未按照招标文件相关要求出具电子投标保函的,视为未交纳保证金,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不能参加开标活动。
- (3)凡是纳入南阳市建筑业企业信用评价且在有效期内,结果为 AAA 级的各类投标企业,在参与镇平县政府投资项目招标投标活动中,可免交投标保证金。信用评价为 AAA 级的企业在投标时直接上传投标文件,无需其他操作,系统直接认定。
- 注: (1) 招标文件获取有时间要求,错过时间后将无法完成操作, 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 (2)潜在投标人务必在获取招标文件时间内完成招标文件下载并确保文件下载完整(电子版招标文件及相关附件一并下载),获取时间截止后将无法下载任何招标文件内容,若由此原因影响投标文件制

作、投标文件递交、投标文件解密等情况,造成的损失由投标企业自行承担。

- (3) 该项目使用网上不见面开标,各投标人无需前往到达现场参与投标。各投标人根据手册要求,提前做好相关准备工作。附件:操作网上不见面开标手册地址(下载专区中自行下载)
- (4) 该项目自行上传投标文件,无需寄送和递交加密投标文件电子 版等。需要注意开标前登录网上不见面系统进行等候签到;
- (5)因投标人无需现场参与开标,所有准备工作需要自行到位。开标过程中如遇到紧急事项,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中进行提出答疑,严重问题可拨打现场技术支持电话: 17337179764/18137798463
- (6) 网上不见面开标过程中,如投标人准备不到位,造成无法及时解密、网络问题等情况造成开标无法继续的,视为该投标人自动放弃投标(签到截止时间 20 分钟内),不在执行投标文件解密。
 - (7) 招标文件售价: 0元

5、投标文件的递交

- 1. 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及递交截止时间: 2022 年 5 月 11 日 9 时 00 分。
- 2. 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交易系统。 逾期到达交易系统的电子投标文件视为放弃本次投标。

6、发布媒介

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镇平县)》上发布

7、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镇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地 址:镇平县政务服务中心西侧二楼

联系 电话: 0377-66020092

招 标 人:镇平县聚鼎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地 址:镇平县产业集聚区管委会4楼

联 系 人:周先生

电 话: 13603776890

监督 人:镇平县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

地 址:镇平县产业集聚区管委会4楼

联 系 人: 辛先生

电 话: 18639797876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盛中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南阳市张衡路与工农路交叉口丰泉小区

联 系 人: 许先生

电 话: 15503778636

企业诚信库注册电话: 0377-61176186

CA 数字证书技术支持电话: 0377-61176139

电子交易系统技术支持电话: 17337179764/18137798463

镇平县聚鼎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河南盛中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2年4月15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招标人	详见招标公告					
1.1.3	招标代理机构	详见招标公告					
1. 1. 4	项目名称	镇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EPC)工程总承包					
	项目编号	E4113000085002931001					
1. 1. 5	建设地点	镇平县境内					
1.2.1	资金来源	自筹					
1. 2. 2	出资比例	100%					
1. 2. 3	资金落实情况	己落实					
1. 3. 1	招标范围	本项目采用 EPC 总承包模式,包括建设范围内的地质勘察、设计、采购、施工等内容					
1. 3. 2	计划工期	施工工期: 接招标人通知后 365 日历天; 系统内填写工期为 365 天					
1. 3. 3	质量要求	1)勘察质量标准:符合国家及地方现行标准规范,达到合格标准; 2)设计质量标准:符合国家及地方现行或最新标准规范,并能够通过相关主管部门审查及设计审批; 3)采购质量标准:满足项目需要,且符合有关安全、环保等强制性标准; 4)施工质量标准:达到国家及地方现行施工验收规范的合格标准;					
1. 4. 1	投标人资质条 件、能力和信 誉	3.1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第 1 标段投标人资格要求:					

- 1、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 2、设计资质要求:具有市政行业工程设计甲级或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

施工资质要求: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及以上资质和公路施工总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且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设计负责人具有相关专业注册工程师,并具有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职称;

施工项目经理具有相关专业壹级注册建造 师执业资格,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 格证书(B证),且未有在建项目;

施工技术负责人具有建筑工程专业高级及以上职称

- 4、项目团队人员需要提供劳动合同及本单位 2021年1月1日以来任意连续6个月为 其缴纳的社保证明或网上打印的社保证明; 3.2财务要求:投标人没有处于财务被接管、 冻结、破产状态;提供2018、2019、2020 年度经会计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告,新成立 公司不足三年的从成立时间算起;
- 3.3 投标人需提供近 3 年来无行贿犯罪记录 承诺函(承诺对象包括:投标企业、法定代 表人等),并对其真实性负责,若承诺不实, 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 3.4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

[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

		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
		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
		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采购活
		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
		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中国政府采购"(www.ccgp.gov.cn)查询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提供相关信息查询截图,查询日期不得早
		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
		3.5 本次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的数
		量包含牵头人不超过3名,联合体中各方不
		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
		本项目投标。应以具有市政公用工程资质的
		投标人作为联合体牵头人(联合体牵头人和
		联合体成员的资质需分别满足相应的资格
		条件,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
		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
		联合体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项目中投
		标;)。
1. 4. 2	是否接受联合	
1. 9. 1	体投标	
1. 10. 1		不组织,投标人根据需要自行勘察。 不召开
1.10.1	投标预备会 招标人书面澄	11日月
1. 10. 3	清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 15 天前
1.11	分包	不允许
<u> </u>		

1.12	偏离	不允许负偏离				
2.1	构成招标文件	有关招标文件、招标图纸、答疑纪要、澄清				
2.1	的其他材料	补充				
2. 2. 1	投标人要求澄 清招标文件的 截止时间	投标人若对招标文件有异议请以书面形式 向招标人提出。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提出异议的截止时间:距 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前。 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 答复。				
2. 2. 2	投标截止时间	2022 年 5 月 11 日 9 时 00 分 签到时间段: 9:00-9:20				
	投标人确认收					
2. 2. 3	到招标文件澄	在收到相应澄清文件后 24 小时内				
	清的时间					
	投标人确认收					
2. 3. 2	到招标文件修	在收到相应修改文件后 24 小时内				
	改的时间					
3. 1. 1	构成投标文件 的其他材料	见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格式"				
3. 3. 1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时间起90天				
0.0.1	1240/11/22/31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金额 :				
		人民币:80万;【捌拾万元整】				
		本项目投标保证金可采用转账、电子投标保				
		函、免交的形式交纳;				
3. 4. 1		投标人需交纳投标保证金, 此投标保证金交				
		至: 镇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投标人应于开标时间前从其基本账户一次				
		性以转账形式足额交至下列账户(注明项目				
		名称):				

投标保证金的形式:网上交纳 账 户:镇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截止时间为:于投标 截止时间前交至镇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保证金专户(以到账时间为准)

注:投标企业需严格按所投项目招标文件提供的银行账号交纳保证金,确认相关信息无误;保证金必须从企业基本账户一次性足额打入指定账户;企业基本账户必须与企业诚信库内填写的基本账户信息完全一致;投标保证金到账情况以开标时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显示的银行数据为准;系统未显示或未按照招标文件相关要求交纳均视为未交纳保证金,不能参加开标活动。

未按照以上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不能参加开标活动。

- (1)转账:投标企业需严格按所投项目标 段招标文件提供的银行帐号交纳保证金,确 认相关信息无误,保证金必须从企业基本帐 户一次性足额打入指定帐户,企业基本帐户 必须与企业诚信库内填写的基本账户信息 完全一致,投标保证金到账情况以开标时交 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显示的银行数据为准, 系统未显示或未按照招标文件相关要求交 纳均视为未交纳保证金,不能参加开标活 动。
 - (2) 电子投标保函: 投标企业必须首先确

		认本企业诚信库内填写的基本账户相关信
		息真实准确,企业可以在交易中心电子交易
		系统业务管理"电子保函申请"功能中自主
		选择电子保函平台、承保机构办理电子保函
		业务,办理电子投标保函费用必须出自投标
		企业基本账户。
		开标时未按照招标文件相关要求出具电子
		投标保函的,视为未交纳保证金,其投标文
		件将被拒绝,不能参加开标活动。
		(3) 凡是纳入南阳市建筑业企业信用评价
		且在有效期内,结果为 AAA 级的各类投标
		企业,在参与镇平县政府投资项目招标投标
		活动中,可免交投标保证金。信用评价为
		AAA 级的企业在投标时直接上传投标文件,
		无需其他操作,系统直接认定。
3. 5. 2	近年财务状况	指(2018、2019、2020年)
3. 3. 2	的年份要求	(新成立公司自成立之日起)
	近年完成的类	
3. 5. 3	似项目的年份	指 2017 年 4 月以来
	要求	
3. 5. 5	近年发生的诉	七 9010 左乙人
3. 3. 3	讼及仲裁情况 的年份要求	指 2018 年至今
	是否允许递交	
3.6	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 7. 3		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格式中所有电子
	电子签字和盖 章要求	签章的地方必须按招标文件明示的方式电
		子签章;
	I .	

3. 7	电子投标文件 递交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镇平县)》将电子投标文件(.tbdzt)格式上传,并认真检查电子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逾期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具体方法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镇平县)》一电子招投标(3.0)系统操作手册——投标人操作说明电子交易系统技术支持电话:
4. 1. 1	纸质版投标文 件要求	请参与本项目的投标人在开标结束后,提供 纸质版投标文件。 5份,双面打印胶装。 内容与电子投标文件内容一致。 左侧书脊写明投标人名称,项目名称,标段。
4. 2. 2	递交投标文件 地点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 · 镇平县)》网站首页一网上开标大厅该项目使用网上不见面开标,各投标人无需前往到达现场参与投标。各投标人根据手册要求,提前做好相关准备工作。附件:操作网上不见面开标手册地址(首页资料下载一文件下载中下载)
4. 2. 3	是否退还投标 文件	否
5. 1	开标时间和地 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 省·镇平县)》首页网上开标大厅; 该项目使用网上不见面开标,各投标人无需

	I				
		前往到达现场参与投标。			
		各投标人根据手册要求,提前做好相关准备			
		工作。附件:操作网上不见面开标手册地址			
		(首页资料下载—文件下载中下载)			
		(1) 投标人代表持本单位 CA 数字证书提			
		前1个小时登录镇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网站首页网上开标大厅不见面开标系统			
		等待开标。			
		(2) 招标代理机构在系统上设置签到时间			
		段;			
		(3)投标人在设定的签到时间段内,进行			
		CA 登陆输入标书密码,点击签到,提示签			
	开标程序	到成功,即为签到成功,等待开标。(投标			
		人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必须使用本单位企			
		业数字证书进行加密,投标企业在开标前须			
5. 2		自行检查数字证书有效性,至签到截止时			
		间,投标人未签到成功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			
		(因电子开标系统原因除外)			
		(4)签到时间段截止后,招标代理机构在			
		开标工具进行投标文件解密;			
		(5)解密结束后,招标代理机构在网上开			
		标大厅进行开标记录内容公示;			
		(6) 招标人、监督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			
		录上签字确认;			
		(7) 招标代理机构在开标工具,点击投标			
		文件传入评标室。			
		(8) 开标结束。			
		评标委员会人数构成:7人;			
	评标委员会的 组建	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的代表 2 人和有关技			
6. 1. 1		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 5 人组成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由招标人依法从河南省			
	l .	11 14 4 SALIVAN AND A MATERIAL RAIN PROFESSION OF A 114 H			

		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7. 1	是否授权评标 委员会确定中 标人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3名			
7. 3. 1	履约担保	担保形式:由招标人与中标人自行协商确定金额:由招标人与中标人自行协商确定提交时间:由招标人与中标人自行协商确定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 1	词语定义				
10. 2	类似项目	指: 与本次招标的类似项目			
10. 3	招标控制价	本项目采用费率招标; 总费率控制价为 100.00% 设计费率: 100.00% 施工费率: 100.00% 备注说明: 1、投标费率以施工费率为准。系统内填写 投标费率,填写数字;如:下浮率为 0.01%, 即投标费率为 99.99%,填写数字为 0.9999; 2、小数点后面可保留 4 位数;			
10.4	诚信库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审查内容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填报上传企业诚信库信息为准,过期更改的诚信库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开评标现场不接受诚信库信息原件。诚信库上传信息必须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投标企业承担责任。投标人公开的信用信息隐瞒真实情况、弄虚作假或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弄虚作假的,被推荐为中标候选人、确定为中标人的取消其中标候选人、中标人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10. 7	中标公示				

	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前,招标人将中标候选人的情况在本次招
	标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介予以公示,公示期不少于3日
10.8	知识产权
	构成本次招标文件各个组成部分的文件,未经招标人书面同
	意,投标人不得擅自复印和用于非本招标项目所需的其他目
	的。招标人全部或者部分使用未中标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
	或技术方案时,需征得其书面同意,并不得擅自复印或提供
	给第三人。
10.9	同义词语
	构成招标文件组成部分的"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
	款"、"技术标准和要求"等章节中出现的措辞"发包人"
	和"承包人",在招标投标阶段应当分别按"招标人"和"投
	标人"进行理解。
10.10	解释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 互为说明; 如
	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以合同文件约
	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
	释;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
	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
	的编排顺序在前者为准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
	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前者为准;同一组成文
	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前者为准。按本
	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负
	责解释。
10.12	确定中标人后,中标人在与招标人签订《投资合作协议》、
10.12	《EPC 总承包合同》,同时签订《建设工程廉政责任书》。
	招标代理费:参照发改办价格[2003] 857 号文和豫发改收费
10.13	[2011]627 号文和发改价格[2015]299 号相关规定计费。由中
	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应向招标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
10.14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 (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镇平县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镇平县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镇平县《关于深入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镇财购〔2021〕3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政 策 解 读

/henan/content?infoId=1601449567470800&channelCode=H6

计量及 支付:

中标方按施工图编制工程量及价格清单,结合进度计划拟完成的工程量或者比例进行分解,报监理人审批。按经监理人及甲方批准的支付分解报告,进行计量及支付。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的地质勘察、设计、采购、施工(EPC)进行公开招标。
 -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1.3 本招标项目招标代理机构: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及编号: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1.5 本招标项目建设地点: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1.6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由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负责。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2.2 本招标项目的出资比例: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2.3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和质量要求

- 1.3.1 本次招标范围: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2 本招标项目的计划工期: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3 本招标项目的质量要求: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 1.4.1 投标人具备承担本招标项目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 (1) 资质条件: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 财务要求: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 信誉要求: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4) 人员要求: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5) 其他要求: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4.2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

-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为本工程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但设计施工总承包的除外:
 - (3) 为本标段的监理人;
 - (4) 为本标段的代建人:
 - (5) 为本标段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6)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 代表人的;
- (7)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8)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9) 被责令停业的;
 - (10)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11)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12)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 技术等秘密保密, 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 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 1.9.1 招标人不统一组织踏勘现场,投标人自行踏勘。
-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 1.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 1.10.1 不召开投标预备会,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以书面形式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 1.10.2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 1.10.3 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书面方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分包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进行分包的,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接受分包的第三人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

1.12 偏离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五章 招标人要求

第六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1.10 款、第2.2 款和第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 2.2.2 投标截止时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15 天前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 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 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 2.2.3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后,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代理机构,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15 天前,招标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

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投标人收到修改内容后,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三、授权委托书
- 四、投标保证金
- 五、技术方案等内容
- 六、设计、施工项目管理机构
- 七、资格审查资料
- 八、其他材料

3.2 投标报价

- 3.2.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0.3条款"投标报价说明"的要求进行费率投标报价。
- 3.2.2 投标人在报价时应考虑中标后履行合同期间的物价上涨、 政策性调整等因素以及由此引起的费用变动,在投标报价时一并计入 投标总价。
- 3.2.3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总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4.3 款的有关要求。
 - 3.2.4 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招标控制价,否则其投标将予以拒绝。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

- 3.4.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方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文件作废标处理。
- 3.4.3 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向未中标的投标人和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
 -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 (2)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3.5 资格审查资料

- 3.5.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投标文件中应附投标人营业执照副本、资质证书副本和安全生产许可证等材料的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复印件。
- 3.5.2 "近年财务状况表":投标文件中应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的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 投标文件中应提供中标通知书和合同协议书的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 3.5.4 "正在施工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 投标文件中应提

供中标通知书和合同协议书的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复印件,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3.5.5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应说明相关情况,并附法院或仲裁机构作出的判决、裁决等有关法律文书,投标文件中附加盖公章的复印件。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参与投标竞争的企业,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企业近3年诉讼及仲裁情况说明,要求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电子签章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3.6 备选投标方案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7 电子投标文件的编制和上传

具体方法详见: 电子招投标(3.0)系统操作手册---投标人操作说明

- 3.7.1 电子投标文件应按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 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 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 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 3.7.2 电子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工期、缺陷责任期、质量保修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 3.7.3 签字盖章要求: 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格式中所有电子 签章的地方必须按招标文件明示的方式电子签章;

4. 投标

4.1 纸质版投标文件的密封标识及份数(仅对纸质版投标文件要求)

4.1.1提供给招标人的纸质版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 打印,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单位章。委 托代理人签字的,投标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纸质 版投标文件与上传到系统内的电子版投标文件内容一致。

纸质版投标文件打印后,左侧胶装,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电子版投标文件应当按照招标文件和镇平县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要求加密投标文件,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 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

具体方法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镇平县)》 首页资料下载-文件下载,电子招投标(3.0)系统操作手册---投标 人操作说明;3.0系统投标文件制作及系统初次使用注意事项

-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 4.2.2 投标人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的地点: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投标人通过下载招标文件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 标文件。
-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 4. 2. 4投标人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后,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递交回执通知。递交时间以递交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
 - 4.2.5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逾期上传的电子版投标文件,镇平县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 4.3.1 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
- 4.3.3 投标人撤回投标文件的,招标人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 知之日起 5 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 4.3.4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 照本章前附表的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 字样。

4.4 投标文件的制作

纸质及电子投标文件须按招标文件格式要求加盖投标人的公章 并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招标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投标文件内, 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 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投标文件被拒绝的风险。开标一览 表,须严格按照格式编辑,并作为电子开评标系统上传的依据。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公开开 标,。

5.2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投标人代表持本单位 CA 数字证书提前 1 个小时登陆《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镇平县)》网站首页——网上开标大厅,点击进入;然后点击右上角进行登录,等待开标;
 - 2、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设置签到时间后,投标人在设定的签

到时间段内进行系统签到;必须使用 CA 数字证书(单位)登陆,输入标书密码,点击签到,提示签到成功即为签到完成。(投标人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必须使用本单位企业数字证书进行加密,投标人在开标前须自行检查数字证书的有效性,投标人未签到成功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因电子开标系统原因除外)

- 3、签到时间段截止后,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在开标工具进行 投标文件解密:
- 4、解密结束后,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在网上开标大厅进行开标记录内容公示:
 - 5、招标人、监督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 6、招标人或招标人代理机构在开标工具,点击投标文件传入评标室。
 - 7、开标结束。

开标现场,如遇到解密失败的情况,依据《电子招标投标办法》 相关规定。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 6.1.1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 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 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招标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

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2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 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3 履约担保

- 7.3.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履约担保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联合体中标的,其履约担保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履约担保格式要求。
- 7.3.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7.3.1 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 签订合同

7.4.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 天内, 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 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 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3个的;
- (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 (3)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五条: 国有资金占控股或者主导地位的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招标人应 当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 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 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 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 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8.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3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工程建设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 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 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 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 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附表一: 开标记录表

	开标时间	: 左	F	月	日	时	分			
	开标地点	:								
(一) 唱标记录										
序号	投标人	密封情况	投标	保证金	投标 (元)	报价	质量目标	工期	备注	签名
	招标控制值	介								
	(二) 开标过程中的其他事项记录									
	(三) 出席开标会的单位和人员(附签到表)									
招标人代表:				记录人	.:		监	标人:		
	年		日							

_____(项目名称)___标段施工开标记录表

附表二:问题澄清通知

问题澄清通知

编号	<u>⊒</u> :			
(投标人名	称):			
细的审查,现需你方对下列问				示文件进行了仔
1, 2,				
请将上述问题的澄清于_ (详细地址)或传真至 月日时前将有关	_(传真号码)。采用位	传真方式的,	应在年
	评标工作组分			(签字) 月日

附表三: 问题的澄清

问题的澄清

编号:	
问题澄清通知(编号:)已收悉,现澄清如下	:
1、 2、	
投 标 人:	(签字)

附表四: 中标结果通知书

中标结果通知书

	_(未中标人名称)	:		
我方已接受 所递交的	(F	卢标人名 称)	于	_ (投标日期)
	投标文件,	确定	(中标人名称)	为中标人。
感谢你单位对	我们工作的大力支	万持!		
			年 __	

附表五: 确认通知

确认通知	
(招标人名称):	
我方已接到你方年月日发出的 的通知,我方已于年月日收到。 特此确认。	招标关于
投标人:	(盖单位章)
	_年月日

第三章 评标办法 (综合评估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	形式	1投标人名称(如是联合体投标,联合体牵头人)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一致
1.	评审	2投标函签字盖章	符合电子签章要求
1	标准	3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1 1 1 1	4报价唯一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费率报价)
		5营业执照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6安全生产许可证	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资	7资质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
2.	格 评 审	8设计负责人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
1. 2		9施工项目经理要求、 施工技术负责人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
		10财务状况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
		11无行贿承诺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
		12信用记录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
		12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
2.	响应	13投标工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
1. 3	评	14工程质量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
	审标	15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
	准	16投标保证金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

条款号	评审因	素	评审标准
2. 2. 4(1)	商	有务评分	分标准(30分)

本项目采用费率招标,费率控制价为100%

报价得分组成共分为2个部分,分别为设计费下浮率得分、施工费下浮率得分。 计算方式为下浮率,如下浮1个点即1%,则投标费率为99%,以此类推。

- 1、设计费的投标费率下浮率满分 15 分,
- 2、施工费的投标费率下浮率满分15分,

设计费下浮率(15分)计算得分如下:

10%≤设计费下浮率≤30%,超出区间投标无效。

设计费下浮率 30%为评标基准值,投标人设计费下浮率与评标基准值相等得 15分,每低于评标基准值 1%扣 0.5分,扣完为止。

最终设计费按《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计价格【2002】10号)×(100%-投标人设计费下浮率)。

施工费下浮率(15分)计算得分如下:

0%≤施工费下浮率≤3%,超出区间投标无效。

所有有效投标人所报施工费下浮率的平均值为评标基准值,投标人施工费下浮率与评标基准值相等得 15 分,每低于评标基准值 0.1%(投标人施工费下浮率减去评标基准值) 扣 0.1 分,每高于评标基准值 0.1%(投标人施工费下浮率减去评标基准值) 扣 0.2 分,扣完为止。不足部分按内差法计算。

最终建设工程建安工程费=(100%-施工费下浮率)×经审定后的施工费。

2. 2. 4 (1)	企业实 力部分 评分标 准(21 分)	优惠及服务 承诺(7分)	1、在农忙季节、节假日连续施工的承诺(0-2分)。 2、工程质量保修期内、外的优惠及服务承诺(0-3分)。 3、承诺协调周边施工环境确保顺利施工且具有合理可行措施的。(0-2分) 备注:以上各项如有缺项,则该项为0分。
		企业业绩(4	投标人提供2017年4月1日以来具有与本项目类

		分)	似的(EPC)工程总承包业绩,每有一个加1分,
		k 11 11: 552	最多加4分。
		企业荣誉(4	投标企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开标之日止,获得
		分)	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得4分。
		人员配备(6 分)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人员(注册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电气工程师、注册一级结构工程师、注册一级建筑师、注册给排水工程师、注册暖通工程师) 配备是否齐全,每个注册人员同时具备正高级(教授级)工程师得1分。
			1. 项目进度管理方案内容全面、进度计划科学合
			理、进度控制措施完善有效,里程碑明确、工期
			计划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得满分4分;其余情
			况酌情扣分。
	承包人 实施 案评 标准 (49	施方 评分 示准 (25 分)	2. 项目《质量管理方案》内容全面完整、措施有
			效;质量控制机构健全,职责明确,得满分5分;
			其余情况酌情扣分。
			3. 项目 HSE 组织机构健全, 职责明确; HSE 风险识
			 别全面,能够提出有效的消减控制措施; 《HSE
2. 2.			风险控制计划书》完善、可操作;其它的环境保
4(2)			护措施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得满分4分;其余情
			况酌情扣分。
	分)		4. 投标人提出项目的外部协调组织和措施与实际
			相结合,充分考虑到了各种协调情况,措施得力,
			得满分4分;其余情况酌情扣分。
			5. 项目施工环保方案符合环保部门要求、科学合
			理得满分 4 分;其余情况酌情扣分。
			6. 施工方案科学合理,施工工序、施工流程合理
			得满分4分;其余情况酌情扣分。

1、设计理念先进,对地方文化表现突出(0-4分); 2、对拟实施道路现状调查详尽程度(0-4分); 3、对道路提升改造的设计重点难点分析与解决 (0-4分); 4、对绿化的升级改造措施科学、经济可行(0-4分); 5、不同模式的设计理念科学、经济可行(0-3分); 6、设计质量保证措施合理,设计周期安排合理, 进度计划及保障措施可执行性强(0-5分);

施工组织设计和设计方案如有缺项,缺项部分得0分。

投标人综合得分:企业实力部分得分+承包人实施方案得分+投标报价得分。

1. 本办法计算过程中分值按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2.2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招标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由招标人自行确定。

2. 评审标准

- 2.1 初步评审标准
 - 2.1.1 形式性评审标准: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1.2 资格性评审标准: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 2.2.1 分值构成
 - (1) 技术标: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商务标: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4) 综合标: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4 评分标准
 - (1) 技术标: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商务标: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4) 综合标: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 3.1 初步评审
- 3.1.1 评标过程中所涉及的相关证件均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填 报上传企业诚信库信息为准,过期更改的诚信库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 审依据。开评标现场不接受诚信库信息原件。诚信库上传信息必须内 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由此造成应得分而 未得分情况的,由投标企业承担责任。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2.1 款 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 废标处理。
 -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 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 (1)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 (2) 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 (3)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 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 详细评审

-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 (1) 按本章第2. 2. 4 (1)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标计算出得分A;
- (2) 按本章第2.2.4(2)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商务标计算出得分B;
- (3) 按本章第2. 2. 4 (3)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综合标计算出得分C:
-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 3.2.3 投标人得分=A+B+C。
- 3.2.4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 或者在设有标底时明显低于标底,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 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 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 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 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 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 3.4.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有效投标人为 2家时,评委会根据得分高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 3.4.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五 条: 国有资金占控股或者主导地位的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招 标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 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 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 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 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1节 通用合同条款

施工参见《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示范文本)》(GF-2020-0216)通用合同条款

第2节 专用合同条款

施工参见《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示范文本)》(GF-2020-0216) 专用合同条款

第3节 合同附件格式

施工参见《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示范文本)》(GF-2020-0216) 合同附件格式

第五章 项目概况

道路提升工程项目概况

镇平县先制造业开发区于 2018 年纳入《中国开发区审核公告目 录》,总规划面积 19.8 平方公里,已形成"两主一新"产业格局,产业集聚效应明显,是县域经济主阵地、主战场、主引擎。 本着功能完善、绿色低碳的新旧动能转换理念,在开发区范围内 道路、管网、标准化厂房、污水处理厂、工业邻里中心等配套设施方 面进行全面提升改造。道路提升工程主要为新建道路,共计 14条。 道路等级及规模如下:

- 1、北外环路(玉龙路——航天大道)道路工程,全长 4050 米, 道路红线 宽度 40 米,建设内容包含道路、排水、照明、电力、通信、 燃气、热力及交通工程等。设计标准采用城市次干路,沥青混凝土面 层,设计速度为 50km/h。
- 2、鸿安路(玉龙路——天工路)道路工程,全长 1400 米,道路 红线宽度 30 米,建设内容包含道路、排水、照明、电力、通信、燃 气、热力及交通工程等。设计标准采用城市次干路,沥青混凝土面层,设计速度为 40km/h。
- 3、花坊路(侯庄路——杏山大道)道路工程,全长 720 米,道 路红线宽度 15 米,建设内容包含道路、排水、照明、电力、通信、 燃气、热力及交通工程 等。设计标准采用城市支路,沥青混凝土面层,设计速度为 30km/h。
- 4、建安路(北外环路——玉城大道)道路工程,全长 992 米, 道路红线宽度 15 米,建设内容包含道路、排水、照明、电力、通信、 燃气、热力及交通工程等。设计标准采用城市支路,沥青混凝土面层,设计速度为 30km/h。
- 5、苏庄路(天工路——玉都大道)道路工程,全长 824 米,道 路红线宽度 15 米,建设内容包含道路、排水、照明、电力、通信、 燃气、热力及交通工程等。设计标准采用城市支路,沥青混凝土面层,设计速度为 30km/h。
- 6、腾飞路(花坊路——航天大道)道路工程,全长 1246 米,道 路红线宽度 15 米,建设内容包含道路、排水、照明、电力、通信、 燃气、热力及交通工程等。设计标准采用城市支路,沥青混凝土面层,设计速度为 30km/h。

- 7、天工路(工业路——建设大道)道路工程,全长 580 米,道 路红线宽度 30 米,建设内容包含道路、排水、照明、电力、通信、 燃气、热力及交通工程等。设计标准采用城市次干路,沥青混凝土面 层,设计速度为 40km/h。
- 8、天佑路(鸿安路——北外环路)道路工程,全长 1600 米,道 路红线宽度 20 米,建设内容包含道路、排水、照明、电力、通信、燃气、热力及交通工程等。设计标准采用城市支路,沥青混凝土面层,设计速度为 30km/h。
- 9、纬一路(玉龙路——天工路)道路工程,全长 1100 米,道路 红线宽度 40 米,建设内容包含道路、排水、照明、电力、通信、燃 气、热力及交通工程等。设计标准采用城市次干路,沥青混凝土面层,设计速度为 50km/h。
- 10、 研发路(玉龙路——玉都大道) 道路工程,全长 2385 米,道 路红线宽度 25 米,建设内容包含道路、排水、照明、电力、通信、 燃气、热力及交通工程等。设计标准采用城市支路,沥青混凝土面层,设计速度为 30km/h。
- 11、玉都大道(北外环路——S330)道路工程,全长 1100 米, 道路红线宽度 40 米,建设内容包含道路、排水、照明、电力、通信、 燃气、热力及交通工程等。设计标准采用城市次干路,沥青混凝土面 层,设计速度为 50km/h。 12、玉都大道(南外环路——平安大道)道路工程,全长 1223 米,道路红线宽度 40 米,建设内容包含道路、排水、照明、电力、 通信、燃气、热力及交通工程等。设计标准采用城市次干路,沥青混 凝土面层,设计速度为 50km/h。 13、豫龙路(玉神路——航天大道)道路工程,全长 652 米,道 路红线宽度 20 米,建设内容包含道路、排水、照明、电力、通信、 燃气、热力及交通工程等。设计标准采用城市支路,沥青混凝土面层, 设计速度为 30km/h。
- 14、新星路(北外环路——纬一路)道路工程,全长 2367 米, 道路红线宽度 20 米,建设内容包含道路、排水、照明、电力、通信、 燃气、热力及交通工程等。设计标准采用城市支路,沥青混凝土面层,设计速度为 30km/h。

路网提升工程项目概况

镇平县先制造业开发区于 2018 年纳入《中国开发区审核公告目 录》,总规划面积 19.8 平方公里,已形成"两主一新"产业格局,产业集聚效应明显,是县域经济主阵地、主战场、主引擎。本着功能完善、绿色低碳的新旧动能转换理念,在开发区范围内 道路、管网、标准化厂房、污水处理厂、工业邻里中心等配套设施方 面进行全面提升改造。路网提升工程道路共计 8 条。道路等级及规模 如下:

- 1、玉龙路(北环路一建设路)道路工程,全长 4211 米,道路红 线宽度 37 米,建设内容包含路面工程(含绿化)、照明工程及交通 工程等。设计标准采用城市次干路,沥青混凝土面层,设计速度为 50km/h。
- 2、建设路(玉源路--航天大道)道路工程,全长 2880 米,道路 红线宽度 55 米,建设内容包含路面工程(含绿化)、照明工程及交 通工程等。设计标准 采用城市主干路,沥青混凝土面层,设计速度为 60km/h。
- 3、航天大道(建设路—区间路)道路工程,全长 5234 米,道路 红线宽度 60 米,建设内容包含路面工程(含绿化)、照明工程及交 通工程等。设计标准采用城市主干路,沥青混凝土面层,设计速度为 60km/h。
- 4、玉神路(建设路--北外环路)道路工程,全长 3635 米,道路 红线宽度 45 米,建设内容包含路面工程(含绿化)、照明工程及交 通工程等。设计标准 采用城市主干路,沥青混凝土面层,设计速度为 50km/h。
- 5、鸿安路(玉神路--航天大道)道路工程,全长 713 米,道路 红线宽度 3 0 米,建设内容包含路面工程(含绿化)、照明工程及交 通工程等。设计标准采用城市次干路,沥青混凝土面层,设计速度为 40km/h。
- 6、天工路(玉城大道一纬一路)道路工程,全长 1617 米,道路 红线宽度 30 米,建设内容包含路面工程(含绿化)、照明工程及交 通工程等。设计标准 采用城市次于路,沥青混凝土面层,设计速度为 40km/h。

7、鸿安路(天工路一玉都大道)道路工程,全长 781 米,道路 红线宽度 3 0 米,建设内容包含路面工程(含绿化)、照明工程及交 通工程等。设计标准采用城市次干路,沥青混凝土面层,设计速度为 40km/h。

8、天佑路(鸿安路一纬一路)道路工程,全长 832 米,道路红 线宽度 20 米,建设内容包含路面工程(含绿化)、照明工程及交通 工程等。设计标准采用城市支路,沥青混凝土面层,设计速度为 40km/h。

六网建设工程项目概况

镇平县先制造业开发区于 2018 年纳入《中国开发区审核公告目 录》,总规划面积 19.8 平方公里,已形成"两主一新"产业格局,产业集聚效应明显,是县域经济主阵地、主战场、主引擎。本着功能完善、绿色低碳的新旧动能转换理念,在开发区范围内 道路、管网、标准化厂房、污水处理厂、工业邻里中心等配套设施方 面进行全面提升改造。六网建设工程规模如下:道路配套供水管网 11.8km,污水管网 7.8km,雨水管网 11.7km,通信管网 10.4km,电 力管网 22.3km,燃气管道 11km。

(以上数据仅供投标时参考,实际以施工图纸设计的为准)

(具体分期项目根据"整体打包、逐个实施、成熟一个、实施一个"的原则实施。)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u>标段</u>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

投	标 丿	\:		(电子签章)	
法定	代表人	(或委托代	理人:	(电子签章)	
日	其	月 :	年	_月	_日

备注: 若是联合体投标,签章均以联合体牵头人为主。

联合体协议书

(非联合体投标的需保留此项,不填写即可) 联合体牵头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住所: 联合体成员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法定住所: 联合体成员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法定住所: 鉴于上述各成员单位经过友好协商 (所有成员单 位名称)自愿组成_____(项目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 (项目名称) 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某成员单位名称)为 (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某成员单位名称)为 (联合体名称)联合体成员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 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 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 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 递交投标文件, 履 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____(请联合体成员单位认真起草职责分工内容,详细说明。)_

-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 6、本协议书一式 份,联合体成员和采购人各执一份。

注: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	ズ(盖章) :	
联合体牵头人的法	定代表人(签字):	_
联合休成员 1. (盖章):	
	ニュー・ 定代表人: (签字)	_
日	在 目	П

目 录

备注: 投标人可自行编制详细目录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 投标函
(招标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招标文件
的全部内容,愿意以设计费率%、施工费率%的投标费率,
工期日历天,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承包工程,修补工程中的
任何缺陷,工程质量达到。
2. 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补充、修改、替代或者撤回本投
标文件。
3. 随同本投标函递交投标保证金一份,金额为人民币(大写)
元(¥ 元)。
4. 如我方中标:
(1) 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
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 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
分。
(3) 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4) 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
程。
5.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
实和准确,并对真实性负责。
6(其他补充说明)。
投标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电子签章)
地 址:
电 话:
年 月 日

(二) 投标函附录

投标人名称					
设计负责人姓名					
设计负责人证书编号					
施工项目经理姓名		级别		编号	
投标范围			1		
投标费率	系统内容 下浮率	整: 投标费 填报费 为 0.01	率以施工 率,填写 %,即 的 字为 0.99	数字; 设标费	如:
工期					
质量					
投标有效期					
备注					

投核	示 人:		(电子	<u>签章)</u>
法定付	代表人或委托伯	代理人:	(电气	子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_性别: _	年龄:	身份证号码:_	职务:
系		(申请人名称	你)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	明。			
投标人:	_(电子签 年月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	(姓名)系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现委托	_(姓名)为我方付	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技	受权,以我方名
义签署、澄清、	说明、补正、递	交、撤回、修改	(项目
名称) 投标文件	、签订合同和处理	有关事宜,其法律后	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o		
代理人无知	传委托权。		
附: 法定代	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		(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		_ (电子签章)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		(电子签章或签字	至)
身份证号码:			
-	年月	_日	

四、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投标保证金可采用转账、电子投标保函、免交的形式附开户许可证、保证金的提交形式

五、技术方案等内容

备注:投标人应当仔细核对招标文件中有关废标条款和评标标准,提供投标人认为应当附加的其它内容,以充分证明其投标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并为评标打分提供充分依据。如果投标人未能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将有可能导致废标或者无法得分。

六、设计、施工项目管理机构

(一)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职	姓	田山本分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务	名	职称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社会保险	

(二) 主要人员简历表

姓 名	年 龄	学历	
执业资格		安全生产考核	
7/11/2/16		合格证书	
职 称	职务	拟在本合同任职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施工管	曾理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	人及联系电话

七、资格审查资料

备注:本项内容,若是联合体投标,联合体牵头人和联合体成员都 需附此表格

(一)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ry ~	联系丿				电话		
联系方式	传真	Į			网址		
组织结构		·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即	只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j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J	页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其中	高组	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约	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约	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		技 工		
经营范围							
备注							

(二)近3年财务状况表

(近3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三) 已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合同名称	
合同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签约合同价	
开工日期	
完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监理人和总监理工 程师以及电话	
合同项目描述	
备注	

(四) 正在施工的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

合同名称	
合同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签约合同价	
开工日期	
计划完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监理人和总监理	
工程师以及电话	
项目描述	
备注	

(五)近3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表

(近3年指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诉讼或仲裁事项	诉讼或仲裁中的 地位	缘由	结果	备注
_	诉讼事项				
二	仲裁事项				

注: 如无诉讼或仲裁事项,请在相应表格内标注"无"。

八、其他材料

备注:投标人应当仔细核对招标文件中有关废标条款和评标标准,提供投标人认为应当附加的其它内容,以充分证明其投标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并为评标打分提供充分依据。如果投标人未能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将有可能导致废标或者无法得分。

(包括但不限于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页截图(显示股东等信息)等内容)